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SPEROUS FUTURE HOLDINGS LIMITED
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9)

**(1)解散及免除
執行委員會以及投資及信貸委員會；
(2)變更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已決議解散及免除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以及投資及信貸委員會，自2025年8月28日起生效。

董事會同時宣佈下述變更，均自2025年9月8日起生效：

- (1) 陳凱迪先生將辭任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並不再擔任授權代表；及
- (2) 余正謙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授權代表。

解散及免除執行委員會以及投資及信貸委員會

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董事會已決議解散及免除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以及投資及信貸委員會（統稱為「**該等委員會**」），自2025年8月28日起生效。董事會認為，該等委員會的職能及職責主要為就董事會決策提供諮詢。於該等委員會解散後，該等委員會的職能將由董事會接管。

於該等委員會解散後，劉家豪先生已不再為該等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以及陳凱迪先生（「**陳先生**」）已不再為該等委員會之成員。

辭任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及不再擔任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陳先生因投入更多時間於彼之其他事務安排，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董事**」）及首席財務官（「**首席財務官**」），自2025年9月8日起生效。

陳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陳先生將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5年9月8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欣然宣佈，余正謙先生（「余先生」）將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及授權代表，自2025年9月8日起生效。

余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余先生，45歲，自2024年6月11日起擔任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首席財務官，及現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余先生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會計學文學士學位。於加入本公司之前，余先生曾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並在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擔任財務管理職位。余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會計及審計領域擁有超過20年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余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與余先生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自2025年9月8日起生效，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2個月書面通知為止。余先生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其他不時適用的規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余先生並無就其擔任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董事袍金，而根據其現行僱傭合約，彼有權按12個月基準收取月薪63,500港元及獲發年終酌情花紅。余先生的薪酬乃參考當前市況、專業資格及經驗、余先生於本集團的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其他有關余先生的委任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亦無任何有關余先生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陳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謝意，並歡迎余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劉家豪

香港，2025年8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劉家豪先生及陳凱迪先生；(ii)一名非執行董事，即施榮忻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詩敏女士、卜亞楠女士及王世雄先生。